

湖里区人民政府 关于 2021 年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7 月在湖里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上

湖里区人民政府常务副区长 戴乐生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代表区政府，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1 年湖里区财政决算（草案）的工作情况，请予审议。

一、财政决算情况

2021 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也是开局“十四五”、开启新征程的重要一年。我区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和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牢牢把握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主题主线，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更可持续，紧盯财政收支目标，努力挖掘增收潜力，做好开源节流，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全年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

1. 收支情况

全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2,365,828 万元，完成区人大常委会批准预算调整数（下称预算调整数）的 93.05%，增长 0.65%（按市里公布的新口径完成财政收入 2,600,764 万元，同比增长 0.28%）；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55,551 万元，完成预算调整数的 93.63%，增长 8.82%。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税收返还收入 46,308 万元，上级一般和专项转移性收入 170,467 万元，上年结余 3,845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0,000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9,919 万元，调入政府基金 159,000 万元，调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3,640 万元，冲抵其他调入资金 13,000 万元，结算后区级收入总计 965,730 万元。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59,385 万元，完成预算调整数的 101.66%，上级专项及上年结余支出 53,395 万元，合计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12,780 万元；加上体制上解支出 98,280 万元，专项上解支出 24,126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7,332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903 万元。

收支相抵，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年终结余 12,309 万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余 17,332 万元。

2.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我区继续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根据决算数据，区级各预算单位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出国（境）经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支出 345 万元（按部门决算“三公”经费支出汇总口径），比年初预算数下降 38%。其中，因公出国（境）

经费支出 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下降 99%（原因是因疫情原因，出国计划调减）；公务接待费支出 3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下降 34%（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1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下降 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

区级基金收入 1,057,855 万元，完成预算调整数的 70%，主要是部分安商房项目尚未开展，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300,00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294,500 万元（其中土地基金 1,290,955 万元，彩票公益金 3,545 万元），上年基金结余 2,409 万元，收入总计 2,654,764 万元。

基金预算支出 2,434,720 万元（其中：土地基金支出 2,099,794 万元，东部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专项债券资金支出 300,000 万元，彩票公益金支出 2,646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32,021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59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43,000 万元。调出资金 159,000 万元补充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收支相抵，结余 18,044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使用，主要用于城市建设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3,640 万元，为区属国有企业上缴利润，完成预算调整数的 110.10%，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83 万元，收入总计为 3,72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40 万元。收支相抵，结余 72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

使用。

（四）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执行情况

2021 年根据《财政部关于推进地方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继续开展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工作，2021 年初盘活资金余额 0.21 亿元，当年盘活财政存量资金 6.17 亿元。

为充分保障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减缓当年财力平衡压力，2021 年度安排盘活财政存量资金集中用于民生社会事业、城区提升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共计 3.40 亿元，主要项目为：民办中小学及幼儿园等教育补助经费 1.22 亿元，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经费 9,505 万元，立面整治改造 3,846 万元，高殿三号排洪箱涵末端截流应急工程 2,504 万元，市政提升改造经费 1,518 万元，绿化景观提升经费 1,484 万元，机场航线下屋顶改造 980 万元。

收支相抵，至 2021 年末盘活财政存量资金余额为 29,836 万元。

（五）政府性债务情况

2021 年初，我区政府性债务余额 137.74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31.7 亿元，用于灾后重建提升项目；政府专项债券 101.3 亿元，包含：专项置换债券余额 4.3 亿元（用于置换天地公司贷款余额 2.5 亿元，用于置换禾丰公司贷款余额 1.8 亿元），东部旧村改造和东部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专项债券 97 亿元；抗疫特别国债 4.74 亿元。

2021 年新增债务额度 32 亿元，其中一般政府债务额度 2 亿元，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用于区属中小学校、党校等社会公

共设施项目；专项政府债务额度 30 亿元，用于东部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当年归还置换专项债券债务本金 4.7 亿元。支付政府债券利息 4.41 亿元，其中：一般性政府债券利息 1.21 亿元，政府专项债券利息 3.20 亿元。

年末政府性债务余额为 165.44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余额 33.7 亿元，专项债券余额 127 亿元，抗疫特别国债 4.74 亿元。

二、下阶段财政重点工作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我们将持续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针对当前我国经济面临着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稳增长”“保民生”已成为当务之急。

要清醒的认识到我区经济社会发展中仍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一是新冠疫情影响广泛深远，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中小微企业发展仍面临不少困难，市政、教育等领域刚性支出居高不下，财政收支仍处于紧平衡状态。二是发展质效尚需提升，经济体量偏小。新增房地产项目受到限制销售价和高地价影响，税收贡献度有限，工业等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步伐总体偏慢，金融产业等新动能尚未形成集聚效应，新旧动能接续不足，布局的新兴产业尚未形成竞争优势。三是有些部门预算执行基础工作不够扎实，支出进度较慢、预算约束力不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还需进一步提升。针对上述困难和问题，我们

将努力加以解决，持续紧盯全年收支目标，加快财源培育，提升财政资金绩效，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落实助企纾困，全力稳住经济大盘

一是全面落实留抵退税等减税降费政策。完善减税降费落实工作机制，实施政策宣传辅导，确保退税减税红包直达市场主体。加大各类违规涉企收费整治力度，坚决防止弱化减税降费政策红利，助力稳住市场主体、推动经济回归正常轨道，增强经济社会发展后劲。

二是聚焦中小微企业发展。加强中小微企业动态跟踪，做好政策指导，强化企业落地服务工作，及时协调解决企业经营过程中遇到的困难问题，从租金、税收、人才、教育、住房、医疗等方面提供“一揽子”要素保障方案。深入实施“智汇湖里”人才强区战略，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在引才、留才上取得更大成效。

三是及时兑现各类扶持资金。落实落细国家、省、市关于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进一步强化助企纾困扶持力度，探索推行政策兑现“免申即享”。梳理产业扶持政策，针对新经济、新形式、新业态，适当调整、出台相应的产业配套政策，为产业链招商提供强有力的政策支持。鼓励和引导“三高”企业技术创新和增资扩产，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加快推动产业转型升级。

（二）加强税源建设，确保完成财政收入

一是围绕目标树牢税源意识。巩固和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

会发展成果，在服务构建岛内“扇头”稳固、岛外“扇面”舒展的跨岛发展新格局中，积极行动、主动作为，挖潜和培育税源，加强调度。明确财税收入目标任务要求，同步推进招商引资与协税护税相关工作，确保 2022 年区级财政收入增速不低于省、市地方级财政收入增速。

二是继续盯紧重点税源。做好重点企业税源跟踪预测，及时了解跟踪税源动态情况，特别是对房地产业大额税源影响，做到心中有数。加快推动东部七大片区住宅、产业等地块重点项目出让落地、开工建设，及时辅导相关房地产企业依法缴纳税收。充分发挥区产业引导基金的作用，引进和发展股权投资企业，促进产业优化升级，积极营造股权投资行业发展的良好生态，完善基金合作、跟进投资等要素，发挥股权投资业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重要作用。

三是构建稳定增收机制。围绕我区“十四五”期间产业发展规划，紧抓“大招商、招大商”的有利时机，深化联动招商，发挥多区叠加优势，加强与市级相关部门、自贸委、火炬高新区及市属国企联动，强化招商合作。用好平台招商，依托投洽会、金鸡百花电影节、文博会、母基金峰会等平台 and 载体，深度对接项目，推动一批优质项目签约落地。充分发挥财政扶持资金的帮扶作用，用好产业引导基金等工具吸附各种社会资金，以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及招商项目的有效转化促进财政收入的稳步增长。

（三）优化支出结构，加快财政支出进度

一是坚持贯彻过紧日子要求。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以及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将厉行节约作为财政财务工作的一项基本要求。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严控一般性支出，大力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坚持预算法定，强化零基预算理念，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严禁无预算超预算支出。

二是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快财政支出进度，加大对重点部门、重点项目预算执行的监督力度，提高资金拨付到位率。合理加快债券资金使用进度，推动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拉动有效投资。优先保障“六稳”“六保”、疫情防控、东部旧改等重点领域资金。加大盘活存量资金力度，拓宽资金筹措渠道，对结余资金和连续两年未用完的结转资金按规定收回统筹使用。结合留抵退税、项目建设等需要做好资金调度、加强库款保障，确保有关工作顺利推进。

三是加强基本民生保障。要真抓实干，切实增进民生福祉，及时把握民生领域新政策。落实好为民办实事项目资金保障，持之以恒办好民生实事。聚焦群众“急难愁盼”，支持解决好教育、养老、医疗等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全力打造新幸福生活。落实东部新城规划建设，完善市政道路、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配套，加强城区综合整治，推动城中村改造提升，全力建设高颜值城区。

（四）强化预算管理，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一是提升预算管理水平。确保“智慧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平稳实施，全面实施零基预算，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扎实开展事前绩效评估、事中跟踪监控、事后评估问效。完善直达资金管理机制，进一步提高直达资金管理水平，增强直达机制的政策效果。

二是严肃财经纪律。深化落实审计整改工作，压紧压实审计整改责任，坚持整改具体问题与完善管理体系相结合、完善规章制度与健全落实机制相结合，不断提高财政预算管理科学化水平。强化预算公开意识，完善预算决算信息公开工作方案，进一步优化工作流程，保证公开内容全面、真实、完整、规范。

三是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依法落实到期法定债券偿还责任，确保债务还本付息资金按时足额兑付。提高政府债券资金使用绩效，全面落实政府债务风险防范责任，加强政府债务风险源头管控，强化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积极参与金融风险防控，继续做好风险排查和宣传教育等工作，强化金融风险防控，优化辖区金融环境。

附表：1. 湖里区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2. 湖里区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3. 湖里区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平衡表

4. 湖里区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编列到

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5. 湖里区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
6. 湖里区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决算表
7. 湖里区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表
8. 湖里区 2021 年政府基金收支决算平衡表
9. 湖里区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表
10. 湖里区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决算表
11. 湖里区 2021 年度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决算表
12. 湖里区 2021 年“三公”经费决算表
13. 其他按规定需编制的报表